



证券代码:600382 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公告编号:临2026-061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若公司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实施上述计划,则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8日披露的《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42)。

二、新增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情况

近日,公司已取得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其承诺为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的贷款额度,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贷款用途为(仅用于)公司通过证券交易系统证券交易系统回购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披露的《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回购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55)。

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增开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	证券账户号	备注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	D884000616	使用自有资金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B88877919	使用贷款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除新增上述回购贷款专用证券账户外,公司本次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0382 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公告编号:2026-059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28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7月28日-2027年7月27日
预计回购金额	1亿元-1.5亿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032,277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59%
累计已回购金额	6,521.63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6.08元-6.55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若公司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实施上述计划,则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8日披露的《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暨回购报告书》(2026-04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8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8,428,400股,占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总股本(648,317,121股)的比例约为1.30%,成交的最低价为6.11元/股,成交的最高价为6.5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53,259,846.28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0,322,700股,占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总股本(648,317,121股)的比例约为1.59%,成交的最低价为6.08元/股,成交的最高价为6.5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65,216,277.12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证券代码:600382 编号:临2026-060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股本减少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达到30%以上免于要约收购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于2024年至2025年回购方案的46,090,968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减少,公司控股

股东深圳市金信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金信安”)及其一致行动人兴宁市金顺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宁金顺安”)、兴宁市众益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宁众益福”)合计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被增持至超过30%。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第十六条规定的免于发出要约的相关情形,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于2024年9月7日披露了《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59)。公司于2025年1月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并于2025年1月7日披露了《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3)。

公司于2024年9月23日至2025年9月2日期间实施并完成了以上回购股份计划,共计回购公司股份46,090,968股,占公司总股本694,408,089股的比例为6.64%,回购最低价格3.41元/股,回购最高价格5.07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93,909,781.26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3日披露的《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公司分别于2026年6月29日、2026年7月15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根据资本市场变化,以及自身实际情况、发展战略和库存股情况等因素,对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将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于2024年至2025年回购方案的46,090,968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694,408,089股减少为648,317,121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2026年7月16日披露的《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5)和《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7月16日披露了《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暨注销回购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9),通知债权人自2026年7月16日至2026年8月29日申报债权。截至申报期满,公司未收到债权人对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项提出的异议,也未收到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文件。

公司于2026年9月1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注销已回购股份46,090,968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694,408,089股减少为648,317,121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日披露的《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的实施方案》(公告编号:临2026-058)。

因公司总股本减少,公司控股股东深圳金信安及其一致行动人兴宁金顺安、兴宁众益福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发生变化,被动达到公司总股本的30.10%,持股数量不变。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深圳金信安	无限售股份	109,128,041	15.72%
兴宁金顺安	无限售股份	58,196,720	8.38%
兴宁众益福	无限售股份	27,819,668	4.01%
合计		195,144,369	28.10%

股票代码:000686 股票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2026-052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大股东股权结构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北证券”)于2026年9月2日收到第一大股东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泰集团”)通知,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长春市国资委”)拟将其持有的亚泰集团295,088,616股份无偿划转至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发集团”),上述事项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不触及要约收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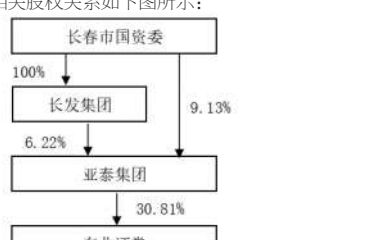
2. 亚泰集团上述股份划转实施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未发生变化,仍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一、基本情况

2026年9月2日,公司收到亚泰集团通知,长春市国资委拟将其持有的亚泰集团295,088,616股份无偿划转至长发集团(以下简称“本次股份划转”)。

本次股份划转前,长春市国资委持有亚泰集团9.13%的股份,其全资子公司长发集团持有亚泰集团6.22%的股份,长春市国资委与长发集团为一致行动人。亚泰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721,168,7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0.81%,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次股份划转前,公司相关权益关系如下图所示: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易方达财富管理基金销售(广州)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易方达财富管理基金销售(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方达财富”)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现增加易方达财富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并于2026年9月4日起参加易方达财富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A类:519051 C类:501076	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	501300	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人民币份额
3	519003	海富通中证500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	519011	海富通中证100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5	519015	海富通精选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519056	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A类:519061 C类:519060	海富通中证1000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8	519138	海富通瑞祥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业务开通时间

自2026年9月4日起,投资者可在易方达财富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业务开通情况、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等以易方达财富的规定为准。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者。

四、费率优惠活动

1. 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6年9月4日起,投资者通过易方达财富申购本公司上述开放式基金,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要求下,申购(含定期申购业务)费率在不折扣限制(执行固定申购费率的除外),具体折扣费率以易方达财富的公告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 费率优惠期限

自2026年9月4日起官方网所示公告为准。

五、重要提示

1.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法律法规文件。

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香溢融通 公告编号:临时2026-042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8月31日、9月1日、9月2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度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以及书面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控人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目前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内外部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所属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行业分类为“金融业-其他金融业”,根据中证指数网2026年9月2日数据显示,行业最新滚动市盈率21.94倍,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54.26倍,公司相关估值数据高于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8月31日、9月1日、9月2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较涨幅偏离度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信息

(一)生产经营活动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控人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影响

经公司自查,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

注:上表出现合计数比例与各分项之和尾数上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说明

1.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第十六条规定,“因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导致投资者持有或者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他人共同持有该公司已发行的有表决权股份超过百分之三十的,投资者可以免于发出要约。”故公司控股股东深圳金信安及其一致行动人兴宁金顺安、兴宁众益福本次收购属于可免于发出要约收购的情形。

2.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3.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跟进后续事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0382 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公告编号:临2026-062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取得新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6月29日、2026年7月15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根据资本市场变化,以及自身实际情况、发展战略和库存股情况等因素,对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于2024年至2025年回购方案的46,090,968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694,408,089股减少为648,317,121股,注册资本由694,408,089元减少为648,317,121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2026年7月16日披露的《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5)和《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2026年9月2日,公司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梅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新《营业执照》基本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4002311104696

名称: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兴宁市官山路99号

法定代表人:黄内娣

注册资本:人民币陆亿肆仟捌佰叁拾壹万柒仟壹佰贰拾壹元

成立时间:1994年04月21日

经营范围: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金属矿产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实业投资;股权投资;科创企业孵化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及提供自有物业、场地租赁及配套商务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道地药材、药食同源植物的种植、收购、加工、销售;药品生产、销售(中药饮片、中成药);生物医药研发、检测;科学文化技术推广、服务;批发零售业;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中欧滚钱宝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滚钱宝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滚钱宝货币
基金代码	001211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原因	蒙志增和魏鹏基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慧杰、王慧杰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东波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蒙志玉
任职日期	2026-09-02
证券从业年限	18年
证券投资基金从业年限	18年

过往从业经历

历任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2008.07-2013.12),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2013.12-2016.11),开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2016.11-2019.12),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高级基金经理(2019.12-2023.09)。2023年9月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名称及期间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1211	中欧滚钱宝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	2024-01-11	2026-06-08
166014	中欧货币市场基金	2024-01-11	-
007619	中欧现金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01-11	-
015827	中欧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2024-01-16	-
023014	中欧稳裕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4-11-06	-
018880	中欧稳丰90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01-08	-
023358	中欧稳添9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03-11	-
026446	中欧稳泰12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05-15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国籍

学历、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慧杰

任职日期

2026-09-02

证券从业年限

18年

证券投资基金从业年限

18年

过往从业经历

历任鹏华银行(深圳)利率衍生品研究员(2009.06-2011.08),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研究员、基金经理(2011.08-2017.04),2017年04月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基金经理。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落实恒生A 股电网设备指数编制方案修订相关安排的公告

根据恒生指数有限公司2026年6月22日发布的《恒生A股电网设备指数的编制方案》(以下简称“编制方案”),并将于2026年9月7日实施,编制方案修订内容包括:(1)更新行业列表:被分类为以下恒生行业分类列表的业务子类别——特殊化工用品、工业零件及设备、电气及电子零件、环保工程、电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同时,公司收入至少30%合计来自于电网设备相关的RUBICS第六级子行业;现有成份股门槛调低至20%;并纳入这些子行业的公司之业务会被进一步审核,以确定其资格;(2)更新RUBICS第六级子行业名单:(3)调整权重上限:由“单只成份股权重上限10%”调整为“个别成份股15%、前五大成份股合计不超过6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易方达恒生A股电网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60390,以下简称:电网E、扩位证券简称:电网设备ETF、易方达,以下简称“易方达恒生A股电网设备ETF”)和易方达恒生A股电网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028672,以下简称“易方达恒生A股电网设备ETF联接”)标的指数均为恒生A股电网设备指数。基于本次标的指数编制方案的修订,根据相关法规和基金法律文件规定,本公司相应更新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中关于标的指数编制方案的相关内容,并根据标的指数编制方案修订后的最新成份股及权重调整基金投资组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招募说明书的更新

根据标的指数编制方案修订内容,更新《易方达恒生A股电网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和《易方达恒生A股电网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相关内容。

二、基金投资组合的调整

本公司依据基金合同约定及标的指数编制方案修订后的最新成份股及权重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调整。

三、相关业务规则

证券代码:605577 证券简称:龙版传媒 公告编号:2026-028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8月31日、9月1日、9月2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度累计超过20%,公司于2026年9月1日披露了《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2026年9月2日,公司股票交易以涨停价收盘,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等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出版集团有限公司核实,公司当前经营活动、经营秩序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公司主营业务为出版、印刷、发行等传统业务和数字出版等业务,AI视频业务未产生营业收入。

●2026年9月1日、9月2日,公司连续2个交易日动态市盈率分别为32.99倍、36.29倍,高于新闻出版行业指数相关指标。

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现对公司有关事项和风险说明如下: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在2026年8月31日、9月1日、9月2日连续3个交易日以涨停价收盘,收盘价涨幅偏离度累计超过20%,波动幅度较大。2026年9月1日、9月2日,公司连续2个交易日换手率分别为5.79%、6.00%,动态市盈率分别为32.99倍、36.29倍,高于新闻出版行业指数相关指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主营业务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情况以及经营环境等基本面无变化,与前期披露的信息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营业务为出版、印刷、发行等传统业务和数字出版等业务,AI视频业务未产生营业收入。

三、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867.80万元,同比下降34.46%。2026年上半年,公司销售毛利率43.81%,同比下降3.43个百分点;销售净利率11.93%,同比下降7.30个百分点。

四、重大事项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五、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5577 证券简称:龙版传媒 公告编号:2026-028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8月31日、9月1日、9月2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度累计超过20%,公司于2026年9月1日披露了《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2026年9月2日,公司股票交易以涨停价收盘,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等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出版集团有限公司核实,公司当前经营活动、经营秩序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公司主营业务为出版、印刷、发行等传统业务和数字出版等业务,AI视频业务未产生营业收入。

●2026年9月1日、9月2日,公司连续2个交易日动态市盈率分别为32.99倍、36.29倍,高于新闻出版行业指数相关指标。

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现对公司有关事项和风险说明如下: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在2026年8月31日、9月1日、9月2日连续3个交易日以涨停价收盘,收盘价涨幅偏离度累计超过20%,波动幅度较大。2026年9月1日、9月2日,公司连续2个交易日换手率分别为5.79%、6.00%,动态市盈率分别为32.99倍、36.29倍,高于新闻出版行业指数相关指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主营业务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情况以及经营环境等基本面无变化,与前期披露的信息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营业务为出版、印刷、发行等传统业务和数字出版等业务,AI视频业务未产生营业收入。

三、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867.80万元,同比下降34.46%。2026年上半年,公司销售毛利率43.81%,同比下降3.43个百分点;销售净利率11.93%,同比下降7.30个百分点。

四、重大事项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五、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股票代码:000686 股票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2026-052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大股东股权结构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北证券”)于2026年9月2日收到第一大股东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泰集团”)通知,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长春市国资委”)拟将其持有的亚泰集团295,088,616股份无偿划转至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发集团”),上述事项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不触及要约收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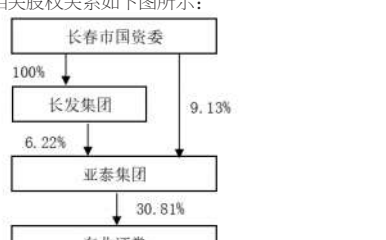
2. 亚泰集团上述股份划转实施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未发生变化,仍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一、基本情况

2026年9月2日,公司收到亚泰集团通知,长春市国资委拟将其持有的亚泰集团295,088,616股份无偿划转至长发集团(以下简称“本次股份划转”)。

本次股份划转前,长春市国资委持有亚泰集团9.13%的股份,其全资子公司长发集团持有亚泰集团6.22%的股份,长春市国资委与长发集团为一致行动人。亚泰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721,168,7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0.81%,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次股份划转前,公司相关权益关系如下图所示: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易方达财富管理基金销售(广州)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易方达财富管理基金销售(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方达财富”)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现增加易方达财富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并于2026年9月4日起参加易方达财富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A类:519051 C类:501076	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	501300	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人民币份额
3	519003	海富通中证500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	519011	海富通中证100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5	519015	海富通精选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519056	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A类:519061 C类:519060	海富通中证1000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8	519138	海富通瑞祥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业务开通时间

自2026年9月4日起,投资者可在易方达财富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业务开通情况、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等以易方达财富的规定为准。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者。

四、费率优惠活动

1. 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6年9月4日起,投资者通过易方达财富申购本公司上述开放式基金,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要求下,申购(含定期申购业务)费率在不折扣限制(执行固定申购费率的除外),具体折扣费率以易方达财富的公告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 费率优惠期限

自2026年9月4日起官方网所示公告为准。

五、重要提示

1.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法律法规文件。

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香溢融通 公告编号:临时2026-042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8月31日、9月1日、9月2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较涨幅偏离度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以及书面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控人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目前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内外部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所属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行业分类为“金融业-其他金融业”,根据中证指数网2026年9月2日数据显示,行业最新滚动市盈率21.94倍,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54.26倍,公司相关估值数据高于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8月31日、9月1日、9月2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较涨幅偏离度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信息

(一)生产经营活动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控人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影响

经公司自查,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

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导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股价敏感信息以及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关键少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8月31日、9月1日、9月2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较涨幅偏离度累计超过20%,股价剔除大盘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公司所属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行业分类为“金融业-其他金融业”,根据中证指数网2026年9月2日数据显示,行业最新滚动市盈率21.94倍,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54.26倍,公司相关估值数据高于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内容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